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4-081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8),现根据有关规定,就召开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以及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4年11月22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具体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提案》	√
2.00	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1、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及《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提案1.00、2.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6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4、会议联系人:王庆蓉、尹菲麟

电话:0773-3568809

传真:0773-3568872

地址: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9号

邮编:541199

5、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66。

2、投票简称:莱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以及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对以下提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提案》	√			
2.00	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1、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公司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委托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4、说明:(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3)如委托人为法人,应当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111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4日(星期三)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至12月0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skjzqb@cqzsk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4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4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郭思含女士

董事会秘书:刘秀琴女士

财务总监:刘正琪女士

独立董事:刘斌先生、龙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04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至12月0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skjzqb@cqzsk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法务证券部

电话:023-88651610

邮箱:zskjzqb@cqzsk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110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22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1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4年11月25日至2024年11月29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12月4日
- 回售期内"再22转债"停止转股
- "再22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再22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风险提示: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1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卖出持有的"再22转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再22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关注选择回售的投资风险。

自2024年9月29日起,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发行的"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再22转债")进入第三个计息年度,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9月29日至2024年11月15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本公司"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0%。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再22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再22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

(一)有条件回售条款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再22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自本次可转债第三个计息年度起,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二)回售价格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再22转债"第三年的票面利率为1.00%,计算天数为56天(自2024年9月29日至2024年11月24日,算头不算尾),利息为100×1.00%×56/365=0.15元/张,即回售价格为100.15元/张(含当期利息)。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再22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再22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657",转债简称为"再22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4年11月25日至2024年11月29日。

(四)回售价格:100.1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再22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4年12月4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再22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再22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再22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1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卖出持有的"再22转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再22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关注选择回售的投资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法务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88651610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64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16: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jDvjFelUZ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行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万其见先生

副董事长、总经理:朱永胜先生

独立董事:李林先生、方热军先生、黄珺女士

财务总监:肖立新先生

董事会秘书:罗雁飞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以上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jDvjFelUZ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16:00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731-84449588-811

邮箱:nwf_123456@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4-067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miban@shtaihe.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财务总监:董斌先生

董事兼总经理:吴智辉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葛艳锋先生

独立董事:骆立云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miban@shtaihe.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65661627

邮箱:dongmiban@shtaihe.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4-070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拟收购北京江南天安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一致同意以自有资金17,181.7920万元和部分超募资金9,000.00万元收购北京江南天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天安"或"标的公司")原股东邓冬柏、胡瑾共计81.8181%的股权,对应标的公司的出资额为2,454.5430万元。

根据《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25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公司股权交割已完成。公司已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完成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公司已完成江南天安管理权交接,公司向江南天安派出了董事、监事,并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取得营业执照。

本次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江南天安81.8181%的股权,江南天安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4—035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和完善,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二人。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5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4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90　　证券简称:轻纺城　　公告编号:2024-036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1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号中轻大厦2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11日

至2024年1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
2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提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已于2024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议案2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已于2024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0	轻纺城	2024/1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上海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后请来电确定。

2、登记时间:2024年12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本公司投资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出席者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2、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号中轻大厦412室

邮编:312030

联系人:鲁珊

联系电话:0575-84135815

传真:0575-84116045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2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4—034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1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董事,于2024年11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24-035)。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4-036)。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5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2.5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890%
累计已回购金额	609.0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32元/股~18.9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0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公司自筹资金以及自有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收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开发区分行")出具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建行开发区分行同意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100万元(含)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专用于公司支付回购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款和费用,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已经与建行开发区分行签署《股票回购增持贷款合同》。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2.5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9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8.97元/股,最低价为18.3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90,791.2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7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21日、2024年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024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2024年11月7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累计达112.91%,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对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定位在高纯金属靶材、先进稀土材料、特种红外光学及光电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多个战略性新材料领域,将公司产业分为电磁光医四个板块,其中电板块主要包括集成电路用薄膜材料、贵金属等业务,磁板块包括稀土金属、磁性材料及磁体等业务,光板块包括特种红外光学、发光材料等业务,医板块包括生物医用材料及口腔医疗器械等业务。截至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部生产经营活动秩序正常,所处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也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等相关公告。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59,513,332.43元,同比减少1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583,024.43元,同比减少17.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95,471,387.94元,同比减少20.1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波动,注意防范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告、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近期固态电池概念受市场关注度较高。公司小批量向客户供应动力电池用固态电解质材料,该产品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小,预计占比不足1%,对公司短期业绩影响有限。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四、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偏离行业平均水平。根据申银万国发布的电子行业分类结果显示:截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所处的电子行业的市盈率(TTM,整体法)为66.84,最新的市净率(整体法)为3.65;公司的市盈率(TTM,整体法)为108.15,市净率为5.61。公司当前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2024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2024年11月7日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累计达112.91%,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已于2024年11月23日披露了《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五、外部流通盘较小的炒作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280,098,368股,占公司总股本33.09%,其余为外部流通股,存在市场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六、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7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60.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及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金额及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授权董事会或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除此之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因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6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41.06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5月14日生效。

截至2024年10月10日,公司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75,24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20,461,142股的比例为4.88%,回购最高价格为51.9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24.28元/股,回购均价为34.0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68,743.43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20,461,142元变更为114,585,900元,总股本由120,461,142股变更为114,585,900股,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公司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先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11月26日起45日内,每日9:30-11:30;14:00-17: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17栋01室一楼会议室

3、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21-50277832

5、邮箱地址:shareholders@hitrendtech.com

6、邮政编码:201203

7、特别提示:以邮寄方式申报的债权人,申报日以寄出日或邮戳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债权申报"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债权人,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电子邮件主题注明"债权申报"字样。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9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智利第4号/2024号豁免法令扩建工程G03组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11月22日智利国家电力协调局CEN公布了《智利第4号/2024号豁免法令扩建工程G03组(Aumento de Capacidad Linea 2x220 kV Nueva Zaldivar – Likanantai; Ampliacion en S/E Taltal (NTR ATMT); Ampliacion en S/E Kimal 220 kV (IM); Ampliacion en S/E Monte Mina 220 kV (IM))中标公告》。

在智利第4号/2024号豁免法令扩建工程G03组(Aumento de Capacidad Linea 2x220 kV Nueva Zaldivar – Likanantai; Ampliacion en S/E Taltal (NTR ATMT); Ampliacion en S/E Kimal 220 kV (IM); Ampliacion en S/E Monte Mina 220 kV (IM))招标项目活动中,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设计、供货和施工的总包工程(EPC),中标金额:4303.3万美元,约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9.11%。现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本次中标人公示平台请查阅:

https://www.coordinador.cl/wp- content/uploads/2024/11/24_4- 200_157- OA- Acta- de- Adjudicacion_Rev.0.pdf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签署正式合同,上述项目的执行期限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